

如何利用信用卡繳納營業稅申報自繳稅款

§ 利用信用卡繳稅

- 免排隊
- 不必配合銀行上班時間
- 簡便、迅速

一、 適用範圍：

使用網際網路申報營業稅之獨資、合夥組織營業人。（延期繳納案件一律不受理）

二、 適用期間：

以信用卡繳納營業稅申報自繳稅款之截止時間，為法定（或依法展延）申報期間屆滿後二日 24 時。

三、 適用對象：

限獨資、合夥組織之負責人本人持有已參加金融資訊系統之發卡機構所發行的信用卡（且以一張信用卡為限）。

四、 納稅義務人使用信用卡繳稅需支付發卡機構服務費，服務費收取標準請先洽各發卡機構，洽詢電話請詳見信用卡背面左上角。

五、 繳納方式：

透過網際網路申報系統，輸入持卡人（限獨資、合夥組織之負責人本人）身分證統一編號、應納稅額、信用卡卡號及有效期限等資料，取得發卡機構之授權號碼，即完成繳稅程序。

六、 獨資、合夥組織之營業人以負責人之信用卡繳納營業稅申報自繳稅款，經取得授權後，即不得取消。